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吳妮樺

電話：04-37061502

電子信箱：e-p257@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東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8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1500783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書函、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函

(A09030000E_1150078357_senddoc1_Atta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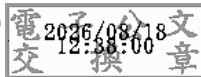
A09030000E_1150078357_senddoc1_Attach2.PDF)

主旨：有關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與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簽並委由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負責推廣及服務之自費團體保險福利方案，轉請查照。

說明：依教育部115年8月14日臺教人(五)字第1150083662號書函辦理，並檢附原書函（含附件）影本1份。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署各組室(含附件)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劉嘉雯
電話：(02)7736-6362
電子信箱：tina52172002@mail.moe.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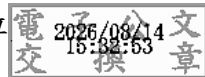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4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五)字第11500836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函 (A09000000E_1150083662_senddoc3_Attach1.PDF)

主旨：有關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與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簽並委由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負責推廣及服務之自費團體保險福利方案，請查照轉知。

說明：依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115年8月13日全公協字第1151002800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

正本：部屬機關(構)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
副本：本部各單位



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 函

地址：110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120巷81弄1
號4樓

承辦人：沈賢銘

電話：02-27673936

傳真：02-27673938

Email：ssm370302@ncsatw.org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3日

發文字號：全公協字第1151002800字第1151002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協會與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之福利方案並
委由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負責宣導及辦理之自費
團體保險福利方案，敬請轉知所屬知照，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會為謀全國公協人員福利之計，及保障家庭幸福安康，
特簽訂「公務人員自費團體保險專案」，其中包含「華南
產物團體綜合意外保險一天不到1.5元立即擁有100萬（意
外險、傷害失能）之保障，只需年繳500元另一天多加1元
立即擁有傷害日額型住院醫療保險金1,000元/天、傷害醫
療實支實付1萬元之團體意外險（內含8項傷害險保障）」及
特惠「汽機車強制險方案」、「新享優退優惠方案」及業
界唯一全方位超值失能險優惠福利專案，敬請多加參考選
用。
- 二、本方案適用於全國所有機關與公營事業機構編制內現職員
工及其配偶、子女，並請轉知所屬機關及學校同仁周知。
- 三、詳細保障內容以保單條款為主，如需要舉辦說明會時，請



逕與「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聯絡並安排專人至各機關學校服務及解說。因時有機關員工收到仿冒本協會福利廠商，並且從事非協會的福利專案推銷，為確保機關員工權益，特此請晨陽保經的專員出示專用識別證以供辨別。

四、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南市安平區慶平路573號8樓

經理服務窗口：黃彥文 經理

全省客服專線：0800-088-606

正本：總統府、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財政部、銓敘部、教育部、僑務委員會、考選部、最高法院、經濟部、海洋委員會、勞動部、外交部、交通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法務部、衛生福利部、國家發展委員會、台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彰化縣政府、桃園市政府、台中市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花蓮縣政府、新竹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新北市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澎湖縣政府

副本：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